关于开展2018年度公益广告

原创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为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充分发挥公益广告传播先进文化、引领文明风尚的载体作用，按照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河南省文明办、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组织开展2018年度河南省公益广告作品创作宣传的通知》（豫文明办〔2018〕25号）、郑州市委宣传部、文明办、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开展2018年度郑州市公益广告作品创作宣传展示活动的通知》要求，现向全体师生征集公益广告原创作品。具体活动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广告法》、《公益广告促进和管理暂行办法》，以庆祝我国改革开放40周年为主线，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用优秀的公益广告作品，生动展示全市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伟大成就，进一步坚定全体师生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细落小落实，促进《郑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入心入脑见行动，提升公民道德素养，逐步形成向上向善、诚信互助的社会风气，不断深化文明单位创建工作，为郑州文明城市建设、郑州国家中心城市建设以及中原更出彩事业营造浓厚氛围和良好的社会环境。

二、征集内容

坚持正确价值导向，突出思想道德内涵，突出郑州文化特色，着重围绕积极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社会道德行为规范、《郑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社会宣传、建设生态文明、人民群众关切的交通安全、食品安全、健康知识及公益广告作品宣传展示等内容。重点做好以下11个方面选题和宣传展示：

1.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12个主题词。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理想信念。大力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宣传人民有信仰、国家有力量、民族有希望，深化干部群众对马克思主义真理性、时代性的认识，引导人们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让理想信念的明灯永远在人民心中闪亮。

3.培养时代新人、弘扬时代新风。大力宣传“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弘扬共筑美好生活梦想的时代新风”，广泛宣传“新时代好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教育实践活动及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引导人们讲文明、有公德、守秩序、树新风，营造争做出彩郑州人的浓厚氛围。

4.改革开放成就展示。以“改革开放40年”为主题，讲述郑州故事，解读郑州成就，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深化改革重要思想，广泛凝聚改革共识、汇聚奋进力量。

5.脱贫攻坚。深度发掘脱贫过程中所展现的感人故事和时代价值，引导人们树立艰苦奋斗的时代精神，齐心协力打赢脱贫攻坚战。

6.文明交通。宣传自律、包容、文明、礼让的现代文明交通理念，推动机动车行驶、非机动车行驶、行人等全面增强文明交通意识。

7.法治精神。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法治精神，培育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引导人们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8.诚信建设。弘扬诚信文化，通过展示诚信格言、诚信故事、诚信典型事迹等，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增强全体公民的诚信意识，引导人们将诚信理念转化为自觉行动。

9.良好家风。倡导中华民族传统家庭美德，引导人们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树立家国情怀，使核心价值观在家庭亲情里生根。

10.学雷锋志愿服务。弘扬雷锋精神，倡导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宣传阐释志愿服务理念，引导人们积极参加志愿服务活动。

11.《郑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社会宣传。以《条例》着重规范的7类文明行为（一是公民应当维护公共秩序；二是公民应当爱护环境；三是公民应当文明生活；四是公民应当文明出行；五是公民应当文明旅游；六是公民应当文明持家；七是公民应当文明上网。）和明确设定罚则的6种不文明行为（一是随地吐痰、便溺；二是驾驶机动车不礼让行人；三是驾驶非机动车不按照交通信号指示通行；四是行人在车行道内停留、嬉闹，兜售、发送物品；五是行人过马路跨越隔离设施、闯红灯；六是驾驶非机动车等待信号灯时越过停止线。），创意设计形式活泼，喜闻乐见的公益广告，倡导人们自觉践行《条例》。

三、具体安排

（一）报送标准：作品以“文件名.TIF”或者“文件名.JPG”格式呈现。

（二）**报送时间及联系人**：各创作单位于9月18日前发送创意创作方案和《2018年度公益广告作品报送信息表》至zzsywmb@163.com;9月25日前，各创作单位发送原创作品至zzsywmb@163.com；联系人：王雪，65502377,13733832211。

（三）**宣传展示及奖励**：党委宣传部组织评审专家进行评审，评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5名、三等奖10名，优秀奖若干，并给予奖励。征集作品纳入我校公益广告作品库，学校将充分利用各类平台，进行刊播宣传，并从中择优上报至市委宣传部。

四、活动要求

公益广告作品的创作宣传，要坚持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的有机统一，坚持创意制胜、品质至上，贴近大众审美情趣，做到“美起来”、“动起来”、“活起来”。

1.广告征集要遵守法律法规，提交作品必须是作者原创作品，创作单位和个人应签署原创承诺，保证对作品拥有完全知识产权，不得抄袭、模仿。

2.广告作品要体现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语言文字使用规范、艺术表现形式得当，文化品位良好，提倡风格多样、百花齐放，突出民族和地方特色，满足不同受众群体的喜好。

3.广告创作要善于从百姓身边事情中选取题材，情理交融地表达思想观念，使受众爱听爱看；内容方面注重问题导向和矫正治理，引导广大群众自觉做文明人、办文明事。

4.积极探索运用现代科技手段进行创意设计，为公益广告注入现代气息和时尚元素，创作新颖别致的作品，用生活化的传播形式吸引人打动人感染人。

5.公益广告宣传要按照有关规定，保护发布单位和创作者权益，不得随意更改作品。

附件：

1.2018年度郑州市公益广告作品报送信息表

党委宣传部

2018年9月12日

附件1：

2018年度郑州市公益广告作品报送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作品名称 |  | | |
| 作品类别 |  | | |
| 作 者 |  | 联系方式 |  |
| 单 位 |  | | |
| 作品创意说明 |  | | |
| 原创承诺 | 签 字：  年 月 日 | | |